

斜坡村自来水、雨污水改造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S141127202506130437)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吕梁市 岚县

一、招标条件

斜坡村自来水、雨污水改造工程施工(招标编号: SS141127202506130437), 已由岚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岚审管审发【2024】89号文件、岚审管审发【2025】6号文件批准建设, 招标人为岚县上明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1000 万元, 不足部分县财政补齐。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

给水工程: 敷设 DN32 给水管网 326 米, 敷设 DN40 给水管网 1350 米, 敷设 DN50 给水管网 1380 米, 敷设 DN65 给水管网 221 米; 敷设 DN80 给水管网 505 米, 敷设 DN100 给水管网 873 米, 建设阀门井 3 座, 建设水表井 85 座;

污水工程: 敷设 DN300 污水管网 4500 米, 敷设 DN150PVC 管 3500 米, 建设污水检查井 190 座, 建设 1 座 100 立方米的收集池;

雨水工程: 敷设 DN400 雨水管网 3200 米, 敷设 DN500 雨水管网 1300 米, 建设雨水检查井 173 座, 建设单算雨水口 173 座; 路面修复 14000 平方米。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 标段(包)内容: 斜坡村自来水、雨污水改造工程施工,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2.3 项目总投资: 1239.69 万元;

2.4 资金来源: 申请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1000 万元, 不足部分县财政补齐;

2.5 建设地点: 上明乡斜坡村;

2.6 工期: 180 日历天;

2.7 质量标准: 合格。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有效的营

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4 未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者本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5 年 6 月 27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5 年 7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http://ggzyjyzx.lvliang.gov.cn/>）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 CA 证书）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 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地点：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 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接受异议的联系单位：岚县上明乡人民政府

接受异议的联系人：程先生

接受异议的联系电话：13753896472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 30 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一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 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加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9.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联系电话：0358-6722375。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岚县上明乡人民政府

地 址：岚县上明乡上明村

联 系 人：程先生

联系电话：13753896472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票融庄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并州北路物产大厦八层

联 系 人：张瑜

电 话：13700503718

邮 箱：SXPRZYXG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瑜（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